

# 最新荆轲传读后感(模板5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荆轲传读后感篇一

“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伴着这感慨激昂的歌声，荆轲踏上了行刺秦王的不归之路。为了让太子丹放心，田光自杀了；为了取得亲王的信任，樊於期义无反顾地奉献出自己的头颅。

荆轲成功的让亲王相信了他，在他打开地图，图穷匕现之际，荆轲抓住亲王的袖子向他刺去。秦王大惊，两人在台上你追我赶，后来秦王趁机砍下了荆轲的左腿并杀了他。这就是“荆轲刺秦王”的故事。

荆轲虽然刺杀没有成功，田光。樊於期也都自杀而亡，但他们的精神却给我留下了深刻的记忆。

在我的眼里，荆轲是一个爱国志士、勇士。他忠于国家，忠于自己的主人太子丹。在自己的国家陷入危难之际，他以壮士的身份挺身而出，丝毫不为自己的性命着想。难怪千百年来无数文人为他的英雄行为而感叹不已！左思的《咏荆轲》称颂他：“虽无壮士节，与世亦殊伦”；陶潜说他“其人虽已没，千载有余情”。

荆轲虽不懂以一人之力难以挽狂澜的道理，也不懂得秦统一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但是他不怕牺牲，不避艰险的精神和气概还是值得我们大家赞颂与学习的。

## 荆轲传读后感篇二

在语文晚自习看完陈凯歌的《荆轲刺秦王》，同学们都觉得拍成了一部喜剧片，我的思绪却紧密地与张艺谋的《英雄》联结起来，实际上，在此之前，对“刺秦”故事的梗概是有所了解的，至于细节就有很多缺失了。因此，在我个人理解的范畴里，这部电影是既讲述历史又诠释英雄。

“六王毕，四海一”是嬴政成就个人霸业的抱负，也是他高处望远政治观点的前瞻性。而规模宏大，富丽堂皇的四海归一殿从某种意义上讲也是嬴政统一中原野心的建筑象征，如此大兴土木，也足见其灭六国，建大国的决心，信心。一个乱世英雄需要这种气度与勇气。

在成就霸业的道路上，必然要敢于牺牲，而且是血的牺牲，嬴政做到了。在嬴政的观念里，血浓于水的亲情、两小无猜的爱情，在与一生的政治使命相违背、相冲突时，牺牲就是无二的选择。秦王实施暴政，在他统一江山社稷，实现环宇霸权的道路上，任何成为或有可能成为其羁绊的人都将嗜血的利剑，慑人的酷刑处死，纵然其为母，其为父，其为妇，其为幼。这时，嬴政只是嘴角挂血残笑的秦王，与秦王同时代的六国百姓只能成为“大一统”道路上的殉葬品。逼死生父，发配母后，欺骗情人，斩灭六国，铁骑所到之处杀尽黎民百姓，残忍以至于孩子也全部活埋，不留一草一木，一生一息。当赵国老臣扼腕疾呼：“几十年后再无赵人”时，即使面对再伟大的政治诉求，人们也难以压制心中对秦王残酷杀戮的憎恨，“天杀的秦王，天杀的嬴政”。但这仅仅是感性层面上的恨与仇，理智的说，即使没有嬴政也会有别人来完成这样一个必然的历史性的统一行为。

秦王朝的开始，昭示着一种进步意义上的政治体制，使得内战数年的中华民族真正血脉相连，生生不息，开启了中华民族的辉煌。

## 荆轲传读后感篇三

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这是侠客荆轲在刺行秦王的路途上吟出来的一首悲壮的诗。

也有人说，荆轲是一个具有大侠胆识，又浑身充满正义感的英雄，既然知道刺秦王必死无疑，但为了国家的利益，他毅然走险，走上了刺杀秦王的不归之路。是一个以国为重的英雄豪杰。

我认为荆轲是一个豪侠，是一个傲视人生，战胜胆怯的一名英勇战士，他的勇气虽然改变不了历史的现实，但这股英勇无畏的精神激励着后人，也是这种精神让许多弱势群体战胜了胆怯，恢复了面对生活的勇气。

有一首歌是这样唱的“我们都需要勇气，来面对流言蜚语”。是的，人人都需要勇气。我们需要它来面对一切成功与失败，我们需要它来面对一切是与非，我们需要它来面对一切一切的事物。

## 荆轲传读后感篇四

窗外。小雨。

当我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躺在一个软绵绵的玻璃罩子里。旁边竖着一个牌子，上面写着“越女剑——荆轲之剑”。荆轲，我的主人。

思绪飞回了两千多年前。

两千多年前，一个铸剑师铸造了我。正值乱世，七雄纷争，许多剑客都游弋于七国之间，剑是当时必不可少的东西。

我安静的躺在剑冢里，等待着我的主人。

一天傍晚的时候，剑堂里来了一个人。确切的说，是一个剑客，一个手里没有剑的剑客。他在剑冢里发现了我，从此便成了我的主人。

主人见我短小，便给我取名为“越女”，我也知道主人的名字叫荆轲，是一个还未被认可的剑客。

我跟着主人流浪于七国，饱看了百姓在战乱中的民不聊生。主人看到百姓在战乱中如此疾苦，于是立志要解救百姓于战乱之中。这时候，我感到主人将会有一段不平凡的人生。

我们来到了燕国。

一群衣着华丽的政客围住了我的主人。其中一人神秘的对主人说：“太子丹有请壮士。”此时，主人也感到了他将有一段不平凡的人生。

主人见到了那个叫“太子丹”的人。

太子丹对主人说：“普天之下，七雄分裂。然暴秦虎视六国，暴秦不除，天下难定。”说罢，太子丹向主人一拜，道：“壮士，为了天下，拜托了。”

主人只说了两个字：“我去。”

我从未见过那么坚定和复杂的眼神！

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返！

一记鞭尘马蹄扬，一杯清酒为国亡。主人去了。

秦国的大殿上，主人向秦王献上了燕国的地图。图轴尽时，主人握住我刺向秦王。此时，秦王呆住了，大臣呆住了，连空气似乎都定格在那一刻。主人却流泪了。

当秦王回过神来时，剑柄已落在了秦王身上。

“为什么不杀我？”秦王问道。

“天下”主人回答。“普天之下，七雄纷争，战火连绵，民不聊生。然能一统天下者，唯有大王。杀了大王我便成千古罪人了。”

主人突然向秦王一拜，说道：“大王，一统天下，还百姓一个安宁，就全靠你了。”说罢，提起我向颈中抹去。一缕殷红洒遍了我的全身，有主人的血，也有主人的泪。

秦王下令厚葬我的主人。一年后一统天下。

我陪在了主人的身边，一睡两千年。

两千年后，我看着窗外的小雨，又想起我的主人来。

朦胧中，记得两千年前的那天下着小雨。

我又沉沉地睡去了。

窗外，依旧小雨。

荆轲，我的主人。

## 荆轲传读后感篇五

看完《荆轲刺秦王》，我几次感慨于樊於期为报国仇家恨而义无反顾把刀剑刺向自己的咽喉；几次感慨“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返”的悲壮凄凉之歌；几次感慨荆轲断股后甩出匕首的最后一搏。樊於期的以命相报，太子丹的重托以及全燕国人民屏息凝神的翘首以盼，都在一瞬间灰飞烟灭。

公元前227年荆轲抵达秦国国都咸阳，并通过秦王的宠臣蒙嘉的引见，以谦卑的言辞求见秦王，秦王大喜，特地穿上君臣朝会时穿的礼服迎见荆轲，荆轲手捧地图敬献给秦王，在地图完全打开，图穷匕现之际，荆轲趁势抓住秦王的袍袖并举起匕首刺向他的胸膛。但是还未等到荆轲近身，秦王已经惊恐的挣断了袍袖，荆轲随即追逐秦王，两个人绕着柱子奔跑，结果后来秦王拔剑砍下了荆轲的左腿，荆轲无法再追下去，便将手中的匕首掷向秦王，结果却击中了铜柱。“惜哉剑术疏，奇功遂不成。”荆轲失败了，功亏一篑，可悲，可叹啊！

只是刀尖到秦王的距离，毫厘之间，便毁灭了一代人的命运。

清末变法志士谭嗣同在临死前曾留下这样的诗句：“我自横刀向天笑，去留肝胆两昆仑。”想必这也是你视死如归的铿锵壮语吧，荆轲。在太子面前决意请辞，易水送别而去时终己不顾，临死之前依然傲视怒骂秦王……其实你已经做到了：冒敌进入秦朝王宫，使群臣兵力慌张得尽失其度，面对死神巍然不惧。一位可敬的忠臣，一名勇猛的武士，绵延数千年的燕赵悲歌倾诉着这段悲壮感人的故事，徘徊在人民心中，永不散去。

这重于泰山的死亡，这惊天地泣鬼神的壮举，永远会被我们后人所铭记，永远，永远……